

《飞狐外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飞狐外传》

13位ISBN编号：9787805338446

10位ISBN编号：7805338442

出版时间：1993-06

出版社：鹭江出版社

作者：金庸

页数：93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飞狐外传》

内容概要

飞狐外传(后面包括雪山飞狐),鹭江出版社1985年1月第一版,1993年6月第3次印刷。

《飞狐外传》

作者简介

金庸本名查良镛，浙江海宁人，一九二四年生。上海东吴法学院毕业，知名学者、文学家、社会活动家，也是华人世界有成就的老报人。于一九五九年在香港亲手创办明报机构，出版报纸、杂志和图书，一九九三年退休。先后创作了十五部长篇及短篇小说，广受当代读者欢迎，至今已蔚为全球华人的共同语言，堪称中国武侠文学的经典之作，其中若干部小说已译成英文、日文、法文、泰文、越文、马来文及朝鲜文等在海外出版发行。曾获颁众多荣衔，包括2000年获香港特别行政区颁授最高荣誉大紫荆勋章，先后获香港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公开大学、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和日本创价大学授以博士学位，并获得香港大学、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北京大学、浙江大学、苏州大学、南开大学、台北清华大学聘任为名誉教授，以及英国牛津大学圣安东尼学院、慕莲学院，英国剑桥大学鲁宾森学院及李约瑟研究院，澳洲墨尔本大学和新加坡东亚研究所选为荣誉院士，同时还担任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英国牛津大学汉学研究院高级研究员。

《飞狐外传》

书籍目录

- 第一章大雨商家堡
- 第二章宝刀和柔情
- 第三章英雄年少
- 第四章铁厅烈火
- 第五章血印石
- 第六章紫衣女郎
- 第七章风雨深宵古庙
- 第八章江湖风波恶
- 第九章毒手药王
- 第十章七心海棠

精彩短评

1、我心向君君不晓，徒留烛泪伴香消。
恁地伤感..

2、“小妹子对情郎,情意深
你莫负了小妹子,一片心
你见她面时,要对她好
你不见她时,要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
.....”
每每提到这本书，就不由想起这首歌谣，然后，心里头就是一疼。

最无法原谅袁紫衣的应该是她最后也没有选择和胡斐在一起吧。她随随便便得到了灵素用生命都挣不到的爱情，却又弃之不顾。

如果她能够稍微珍惜那么一点点，灵素或许不会死的那般不值；又或许她能够放弃的早一点，灵素也不会爱的那么痛苦。

这本书开始大放异彩，在我心中是在灵素出场的那个晚上，七心海棠的蜡烛，朗若明星的眸子，沾了赤蝎粉的衣衫，足智多谋到让人不敢直视，从未读到过这样聪明到只能用冰雪剔透来形容的姑娘，瞬间深入人心。

如果灵素不是一直住在药王庄旁，凭她的心智必然也会在江湖上声名显赫，而见过各种能人异士的她也许不会就那样对胡斐失了心，至少不会赔上性命去爱她。无法想象每次听到胡斐口口声声喊她做妹妹时候的滋味，可即便如此，她也不曾稍离。

谁先爱了，谁就输了。

或许，所有没有血缘关系的兄妹，都是场情殇。

3、“情深不寿。程灵素这般爱得用力的女子，也许真是化作蝴蝶最好吧。”

写得真好

4、—

大凡男女生离死别，一放到武侠而不是韩剧中，就立马从狗血中脱胎出来，变得再寻常不过。堪称仙剑系列第一曲的《蝶恋》，娓娓余音说不尽，但将衷心付琴心，当年也不知打动多少少年。比之于续作里大编制才能逞其威力的《水龙吟》、《御剑江湖》或是《梦回仙游》，《蝶恋》即便随手抄一件乐曲走起，甚至如初玩时一般用声卡自带midi来放，都无不袅袅入木，用来代表仙剑，亦不辱没。

有趣的是，这首最代表一代国产游戏巅峰的曲子，其初衷竟不和任何一位主角相关，而是作为一个小人物的主题曲。大约现在回想起来，也只能隐约记得这只蝴蝶精身上带着的好几瓶天仙玉露了——她的出场、对话只有寥寥，甚至连性格都还没丰满起来，就走到了命运的尽头：在走投无路向蜘蛛精以“一命换一命”求情不果后，她用自己千年修行换来的丈夫十年阳寿，只为了报当年的救命之恩。

这种牺牲是如此决绝，仿佛是在一刹那间就决定的。花飞如雪，她的躯体渐渐消失，千年冷暖瞬成灰土。故事的作者们多愿让爱恋男女们化蝶，梁祝是如此，香香公主是如此，彩依也是如此。她到最后，变回了一只普普通通的小蝴蝶，绕着刘晋元飞了几圈，翩翩离去。

当时琴韵倏动，音律如水，款款流淌，击中无数情窦初开的小屁孩。连一向逍遥的酒剑仙，此刻都不禁动容：

“唉，世间有无情人，妖却有深情。我自从三十六岁艺成下山以来，立誓尝遍人间美酒、杀尽天

《飞狐外传》

下妖魔。唉...孰知~孰知~如今...酒喝多了，只是成瘾乱性。妖怪杀光了，也无法渡化人心...”

刘晋元醒来，却不知其中因果，随云姨离开。明夕何夕，君已陌路。正应了那句：道非道，魔非魔，善恶在人心；欲非欲，情非情，姻缘由天定。

——这既是整个故事的箴言，也是这个“小插曲”的写照。这个故事而今看来，其实也没什么特别之处，更是全无现代剧本那么多的纠结取舍与明争暗斗。但这些短短对白与剧情所带来的感动，却是近十年游戏与电视剧难以赋予的。我想爱仙剑的人，大概爱的是回忆，是一个不需要对人情厚黑多做考虑的年龄所拥有的对感情天真、不切实际的幻想。现今过了那个年龄，以一颗浑浊世俗的心，再去对现代故事的尔虞我诈多做些指指点点，求一个善恶分明的大千红尘，已是虚妄。从这个角度来看，时人厚古薄今，也情有可原。

（插一句，其实仙剑系列我最喜欢的一首还是新仙剑的OP《群山飞鹤》，绝对犯规的一首http://v.youku.com/v_show/id_XMjM0OTEwNzQw.html）

二

另一个舍了性命救情郎的，便是程灵素。

金庸小说女子无数，我独爱程灵素一人。按理说还有许多优秀女子，比如阿朱。阿朱死后，当看到李傀儡学包不同，我一时就想到了她，但惊觉回来，霎时茫然不已。又如小昭，张无忌和她的离别那段，小舟从此逝，情枉隔碧波；金庸小说里写生离之苦，罕出其右。

然而这两人再好，也占不到程灵素的一半。可以说金氏红颜一石，程灵素独占八斗。与彩依一样，她最终也是逃不离悲剧的命运，玉殒破庙；相似的是，她的牺牲几乎也是一瞬间做出的决定——“不加多想，脑海中念头一转，早已打定了主意”——一般的坚决，以致于让我第一遍看完《飞狐外传》后很长时间都不敢再翻起重看一遍。

读来最痛心的，是她临死前说的一番话：

“我师父说中了这三种剧毒，无药可治，因为他只道世上没有一个医生，肯不要自己的性命来救活病人。大哥，他不知我.....我会待你这样.....”

我心向君君不晓，徒留烛泪伴香消。她一早就知道自己与胡斐并不可能，在胡斐奔出苗家后，细致地帮胡斐把行囊带上，又故意把袁紫衣送他的玉凤凰藏起来，引得胡斐心急。

胡斐心中牵挂，以她心思缜密又岂能不知，倘若此时一走了之，便可省却许多麻烦，免得越陷越深：

“程灵素道：‘我生什么气？’

“但眼眶一红，珠泪欲滴，转过了头去。胡斐道：‘你.....你要到哪里去？’程灵素道：‘我不知道。’胡斐道：‘怎么不知道？’

“程灵素道：‘我没爹没娘，师父又死了，又没人送什么玉凤凰、玉麒麟给我，我.....我怎么知道到哪里去。’说到这里，泪水终于流了下来。”

情字当头，任她计智百出，当时也只有神伤，也只有吃醋，只有彷徨无计。胡斐为了讨她欢喜，便说道还有一件答应她的事情没做，她竟要胡斐把凤凰砸烂：

“程灵素伸出手来，道：‘好，那只玉凤凰给了我。’胡斐一呆，心中大是为难，但他终究是个言出必践之人，当即将玉凤递了过去。程灵素不接，道：‘我要来干什么？我要你把它砸得稀烂。’

“这一件事胡斐可万万下不了手，呆呆的怔在当地，瞧瞧程灵素，又瞧瞧手中玉凤，不知如何是好，袁紫衣那俏丽娇美的身形面庞，刹那间在心头连转了几转。

《飞狐外传》

“程灵素缓步走近，从他手里接过玉凤，给他放入怀中，微笑道：‘从今以后，可别太轻易答应人家。世上有许多事情，口中虽然答应了，却是无法办到的呢。好吧，咱们可以走啦！’

“胡斐心头怅惘，感到一股说不出的滋味，给她捧着那盆七心海棠，跟在后面。”

刚吃完醋，却能这般对待心上人与情敌，实在令人难以置信。这般情境，换做温青青，只怕当场就要发作；换做黄蓉龙女，多半也要负气而走；即便性格姣好如小昭阿朱，也只能说说‘公子我只不过开个玩笑罢了’云云。而只有程灵素，才能如没事般微笑交还凤凰，柔声安慰他。

——你为她尚有不惜违约的事，我又何尝不是呢？

只是她没有明说出来，只是她所有的心事，生前都只能像京城门口那点泪一般偷偷流掉。能针线相随却不能西窗剪烛，能生死相托却不能青庐催妆。如此明知难成正果而犹自一往无前，当真令人可叹可怜。这么想来，可能也只有这一死的悲剧结局，才配得上程灵素。

三

高三时和同学聊起，说金庸笔下女子，黄蓉太刁，龙女太冷，还是郭襄，最刚刚好。而这五六年过去，再来让我选，也再无犹豫，只会选程灵素。

她的聪明，比之赵敏、黄蓉、任盈盈几个，却又不同。她心思缜密，迭出奇谋，连死后都遗下计策清理师门；尤其可贵的一点是，由于并不像前几位一般出身显赫，所以姿态总是安安静静的。陆菲青向红花会众人赞她是少年英雄，她忙躲在胡斐身后，不肯出来。

然而即便如此，她却终究逃不过心软——几次明知胡斐冒险，却不忍制住他；对薛鹊的一时怜悯，也终酿成大祸。

大概也正是这种待人的过于善良，让她的结局不如前面三位女子一般落得团圆。

四

不过令人玩味的一点是，作为人气很高的金氏女子之一，程灵素却是其中唯一一个不是天生丽质的女主角。书中对她容貌的正面描写极少，只是在出场的时候写她“除了一双眼睛外，容貌却是平平，肌肤枯黄，脸有菜色，似乎终年吃不饱饭似的，头发也是又黄又稀，双肩如削，身材瘦小，显是穷村贫女，自幼便少了滋养”，与颜色夺目而让胡斐从头到尾念念不已的袁紫衣相比，一下失了神采。

她自己又何尝不知道呢？在进京前他们结拜兄妹的一段，便说得清清楚楚：

“程灵素一笑，说道：‘我八岁的时候，拿妈妈的镜子来玩。我姊姊说：‘丑八怪，不用照啦！照来照去还是个丑八怪。’哼！我也不理她，你猜后来怎样？’

“胡斐心中一寒，暗想：‘你别把姊姊毒死了才好。’说道：‘我不知道。’

“程灵素听他语音微颤，脸有异色，猜中了他的心思，道：‘你怕我毒死姊姊吗？那时我还只八岁呢。嗯，第二天，家中的镜子通统不见啦。’胡斐道：‘这倒奇了。’程灵素道：‘一点也不奇，都给我丢到了井里。’她顿了一顿，说道：‘但我丢完了镜子，随即就懂了。生来是个丑丫头，就算没了镜子，还是丑的。那井里的水面，便是一面圆圆的镜子，把我的模样给照得清清楚楚。那时候啊，我真想跳到井里去死了。’她说到这里，突然举起鞭子狂抽马臀，向前急奔。”

自知容貌配不上身边这位大英雄，心中凄苦自不必说；而接下来的一段，几乎是全篇里她唯一一次失态：

“胡斐纵马跟随，两人一口气驰出十余里路，程灵素才勒住马头。胡斐见她眼圈红红的，显是适才哭过来着，不敢朝她多看，心想：‘你虽没袁姑娘美貌，但决不是丑丫头。何况一个人品德第一，

《飞狐外传》

才智方是第二，相貌好不好乃是天生，何必因而伤心？你事事聪明，怎么对此便这地看不开？’瞧着她瘦削的侧影，心中大起怜意，说道：‘我有一事相求，不知你肯不肯答允，不知我是否高攀得上？’

“程灵素身子一震，颤声道：‘你……你说什么？’胡斐从她侧后望去，见她耳根子和半边脸颊全都红了，说道：‘你我都无父母亲人，我想和你结拜为兄妹，你说好么？’

“程灵素的脸颊刹时间变为苍白，大声笑道：‘好啊，那有什么不好？我有这么一位兄长，当真是求之不得呢！’

“胡斐听她语气中含有讥讽之意，不禁颇为狼狈，道：‘我是一片真心。’程灵素道：‘我难道是假意？’说着跳下马来，在路旁撮土为香，双膝一屈，便跪在地上。”

五

胡斐这个只识击节而歌的大英雄，情感上却呆瓜如木，对妹纸一伤再伤，甚至能说出那番话来。程灵素一个内敛的女子如此失态，甚至当天都再不和胡斐说过一句话，也怪不得她。她一生凄苦，断然遇上胡斐，却又没有黄蓉摊得郭靖那番好运，也只能不幸收场。

但凡为程灵素伤心的人，大多讨厌袁紫衣，为胡斐不值。胡斐多年后念及程灵素，为她留了胡髯。只是斯人不在，徒增哀思罢了。他倒并不似另一位前辈陈家洛一般在‘情’字上遭读者们不齿，因为陈家洛是出于自己的软弱而抛开霍青桐和香香公主在一起，真相大白后又始乱终弃，举棋难定——这种男人，大概是最招人，尤其是女人恨的罢。读者对于胡斐，恨只恨他为何先遇到袁紫衣，为何袁紫衣频频向他示好却要突然摇身一变成为一个六根清静不问俗事的尼姑。至于胡斐本人，难以责备，最多也只是轻叹一声了。

但细想回来，倘若他先遇到的是程灵素，他们真就能有好结局么？

这种问题真禁不起细想。且不要忘了，袁紫衣和胡斐且和且离，当然不及程灵素与他朝夕相伴；可是能让胡斐一直惦记的，还不是她绝伦艳丽的容颜。

男人说破了大概都是这样吧，他们也许因为性格与心灵与女人相爱，但多数时候让他们动情于相爱之前的，却往往总是容貌。

“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
你辜负了妹子——一段情，
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
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老铁匠唱的山歌，读一次伤心一次。如此心意，胡斐再木，怎么可能不懂。但再追想下去，就无趣了。情深不寿。程灵素这般爱得用力的女子，也许真是化作蝴蝶最好吧。

5、说实话这本书在金庸的小说里还算是挺让我失望的一本。可能是篇幅较短，没有办法尽情的表达，所以远没有笑傲江湖的豪气。

很多地方都感觉很仓促的样子。里面的人物也没有特别鲜明的性格，就是看过了书却仍然没有办法脑补画面的感觉。

当初看《雪山飞狐》的时候，心里想着，一定要去看一看《飞狐外传》，看一看这个神秘的大侠的神秘的故事。可能是希望太大所以没有办法达到目标吧。

胡斐并没有免俗。他像所有俗世男人一样喜欢上了白富美的袁紫衣，却给程灵素发了好人卡。

虽然程灵素死后他也痛彻心扉，但这绝不是爱情。

《飞狐外传》

其实在自己最美好的年月里，为胡斐死去，这大概是程灵素最好的结局。否则她是要黯然退出眼睁睁看着自己爱的人跟袁紫衣结婚生子，还是守着丢了心的胡斐不开心的过一生。

虽然这个结局显得有些匆忙，但也许这是金庸对程灵素最大的成全了。

6、程灵素似乎告诉大家：再能干的女子，相貌不美，也无法讨得男人欢心，只能落个伤心收场

……

每每看到这里都想：香香公主、袁紫衣之流哪里比得上霍青铜、程灵素。转念又想：她们都是很好的，陈家洛、胡斐尚且不喜欢，更何况其他男人。

“她寂寞在大哥的怀里，那个怀抱的深处却眷恋着另一个影子。”

7、读罢《飞狐外传》，我不禁掩卷而叹，想这整本书唯此句“我见到你是我命苦，不见你，我仍然命苦”而已。

《飞狐外传》描写人物线条较后期作品要粗，人物刻画不够细致，虽然如此，依然可以窥见人物的大概，因为英雄人物本来便是以“粗犷率真”为傲的，但是就情节细细品味，似缺了些东西。原来，书中满是江湖门派为己或为公的较量，在较量的过程中，作者展开想象或实际考察的功夫，把各门派武功的招式描绘得淋漓尽致，这也许就是武侠小说没有几人能写好的原因吧，但是读者在阅读小说的过程中，我想不光是为了了解一下江湖上有哪些门派或是哪一门派的杀手锏是什么吧，相比前者，读者更愿意从细致、巧妙的情节中感受人物独特的性格和细腻的情感，于是袁紫衣和程灵素的出场是必须的。

然而，袁、程二人的出场又是短暂的。按照“粗犷式”英雄性格发展规律来看，女子在表现粗犷的武侠小说中难免会与英雄产生瓜葛，于是英雄变得儿女情长，这样一来，最终影响到小说的艺术效果，就像阿朱之于萧峰。袁、程二人的出场就是为了衬托胡斐柔情的一面，一个生性豪放，生长在东北雪上之中的人如果不让他有点柔情，则小说人物的形象就未免有点单一了，而且她们的出场又不能太久，否则又会影响英雄人物的主体性格，耽误性格发展就是耽误情节的发展。

前面的啰嗦似乎有点跑题了，我的意思并非是想讨论袁、程二在小说中的艺术作用，而是强调她们出现的必然性。袁紫衣对胡斐的爱慕是非常符合她的性格的，他性格率真，不服输，在听到长辈们夸赞胡斐的时候，肯定就对胡斐有好感了，但是又想和胡斐一比高下，在经过数番较量之后，袁紫衣就彻底把自己的心交给胡斐了，但是由于身世所迫，一直不敢有所表白，直到为了保护自己禽兽不如的爹，或者是为了不让心爱的人误会自己，又或者是间接地向胡斐表达爱意或不能爱的窘境。程灵素的胡斐的爱就比较突然了，我称它为“一见钟情”，当然，世间估计没有所谓的“一见钟情”，一见钟情的原因是在那一刻对方身上有某个细节吸引了自己，对于胡斐来说，就是胡斐认真地挑水并细心地给每朵花浇水，因为程灵素乃毒王关门弟子，毕生对制毒、解毒之来源——花喜爱有加，因此看到这么爱惜花的人自然起了怜“草”惜玉的感情，最后种下了情愫。程灵素心比较实诚，悄悄地爱上了胡斐，并忍着感情将自己和胡斐的关系变成妹兄关系，可以说这才是真正的爱，爱得毫无索取，爱得舍己为人。袁、程二人着实让胡斐难为了一把，让他左右为难，幸亏程灵素的善解人意。

只有袁、程二人的爱情都是以想爱而不能的结局收尾时，才会让人心疼，才能有袁紫衣的那句令人动容的话，我跟学生说，我在教室里看晚修，看到这句话时，眼泪差点就流出来了，我并不会煽情，相反，我是一个冷静的人，当这句话说得水到渠成时，世间的种种无奈便已经和盘托出了。

知音难觅，大概如此吧。

8、金庸笔下的女子，几乎都是美人，不是倾国倾城也是闭月羞花。

可是程灵素是个例外，至少是我所看过的女子里面的一个例外，但是我却偏偏记住了她。

没有看过雪山飞狐，直接看了飞狐外传，然后就没有在想要看雪山飞狐，因为举得这就够了。

袁紫烟最终出家了，谁都知道胡斐爱的是她，可是她终究还是走了。

程灵素最后死了，因为七星海棠，她死的时候我泪流满面，可是又觉得对于她来说，没有比这更好的结局了，至少，胡斐以后会急的有那么一个不漂亮但是很聪明医术很高的妹子。

他叫她妹子的时候我红了眼睛，估计程灵素的心也都碎了吧！

可这个世界上，就有那么以后总感情，不是你想要就能得到的。

《飞狐外传》

- 9、
- 1.这个千金小姐的快乐和忧愁，从此就是自己的快乐与忧愁。
 - 2.只因南小姐在厅角这么一站，苗人凤自此对她生死以之，倾心相爱，当下向她微微一笑，抽出冷月宝刀。（生死以之，倾心相爱，情浓于此）
 - 3.侠士虽去，余威犹存。他进厅出厅，并无一言半语，但群豪震慑，不论识与不识，无不凛然。众人或惊或愧，或敬或惧，过了良久，仍是无人说话，各自凝思。（总是很现实，美人爱俊男，豪杰空余恨）
 - 4.因为最上乘的武功，是用脑子来练而不是用身子练的。
 - 5.冤屈难填，人心险恶，郁愤不结
 - 6.佳人出在年少，貌美不可年高啊
 - 7.袁紫衣道：“哼，小胡斐诡计多端，谁信了他谁便上当。”（小胡斐...妹子太凶太骄纵啦）
 - 8.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
 - 9.是一言之褒，荣于华袞。
 - 10.我叫程灵素，‘灵枢’的‘灵’，‘素问’的‘素’。
 - 11.从今以后，可别太轻易答应人家。世上有许多事情，口中虽然答应了，却是无法办到的呢。（灵儿的话语）
 - 12.难得在金庸小说见到不甚美的女子，竟然异常的讨人喜爱
 - 13.当年飞天狐狸辅佐闯王李自成起兵打天下（又见李自成）
 - 14.“活着，咱们一起活，要死，便一起死！”
 - 15.胡斐微一沉吟，说道：“我救马姑娘！我跟你同死。”
 - 16.真的很喜欢程灵素阿~
 - 17.人无父母，何有此身？
 - 18.三分酒醉，三分心醉
 - 19.是非只为多开口，烦恼皆因强出头。
 - 20.烛火之下，这刀光芒闪烁不定，远远瞧去，如宝石，如琉璃，如清水，如寒冰。
 - 21.==老子不信你是个尼姑
 - 22.好吧真雷==
 - 23.浩浩愁，茫茫劫。短歌终，明月缺。郁郁佳城，中有碧血。碧亦有时尽，血亦有时灭，一缕香魂无断绝。是耶？非耶？化为蝴蝶。”
 - 24.TAT
 - 25.很凄凉，很伤心，可是干净利落，一了百了，那正不愧为“毒手药王”的弟子，不愧为天下第一毒物“七心海棠”的主人。
 - 26.原来，当你想到最亲爱的人永远不能再见时，不由得你不哭，不由得你不哭得这么伤心。
 - 27.借如生死别，安得长苦悲？
 - 28.要明白别人的心，那是多么难啊！
 - 29.一切恩爱会，无常难得久。

生世多畏惧，命危于晨露。

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

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

10、我也偏爱程灵素

11、已藏

12、金庸先生的书早就想一一拜读了，但是一直有各种各样的事情所以没有来的及。最近慢慢地利用零星时间开始阅读。对于《飞狐外传》这本书，本人个人认为是先生的不太成熟的作品。书的内容由几个故事小高潮组成在很多细节的描述上还是不够精巧，故事收尾太仓促！

13、不管是看电视还是看小说，尤其是金庸先生的小说，书中的大侠们可算是大仁大义，以德报怨，每一个都像是道德的典范。假如一个小人三番

五次加害与你，又祸害广大人民群众。刚开始你打不过他，每次总算死里逃生侥幸留得性命，待你到武功远远高于他时，把他打败用剑指着他的喉咙。但不知哪个神经有问题或者是又想起欺负你的

《飞狐外传》

旧情，然后把他当屁给放了，还让他发誓以后不得再祸害他人，然后他又去滥杀无辜还计划着怎么报你的剑下之辱。这叫什么一小仁义，大祸害。亏你是个男主角，不然早就嗝屁个。又或者是你饶他不死，你一转身，他发给飞镖，你不得已把他给杀了。杀就杀呗，还得找个冠冕堂皇的理由，由此可看出这个是多么的虚伪啊。

在这部飞狐外传里，我就比较欣赏胡斐。要杀风南天，和你死磕到底，尽管你多有势力，尽管你是我心上人的亲爹也是杀无赦，这种人要他悔改比他妈收复台湾还难。不该杀的人就给他个机会，卖他个面子，最后在关键时候还帮了自己。这才是大英雄，大仁义。

14、自己买的第一套金庸书，记得飞狐跟雪山一起买的，飞2本，雪1本

15、灵枢素问。

16、给学生买书读，寒假之前就想，买些什么呢？突然就想到了金庸的书，便买了下来，这是其中的一个斩获。

17、你不知道而已 呵呵

18、不想还有女生喜欢程灵素

19、春节回来的火车上，看的《雪山飞狐》，感觉还挺不错的，知道飞狐外传和雪山飞狐有关联就继续看的飞狐外传，由于雪山飞狐里面把谜底基本都交代清楚了，所以看雪山飞狐的时候基本就是看胡斐和袁紫衣和程灵素的感情纠葛！结局很让人感伤，结果是一个都没有捞着！

20、第一次读的时候觉得自己一定要当陈灵素

为了爱的人来一次未夜狂奔

现在读的时候，更多的考虑是值得不值得

十年，教会了我很多

现在的我，面对感情依然认真，可是在考虑终身伴侣的时候。又有了自己的标准

不会再暗恋，苦恋

不爱我的，不值得付出的 懂得如何的抽身出来了

如果非要用你的命去换一个不爱你的人的命？

是不值得的

不管你觉得我自私也好什么也好

这是一个成年后，认真思考的结果

《飞狐外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